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承辦人：王羿涵
電話：(07)7995678#3047
傳真：(07)7406585
電子信箱：yihan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(請曹公國小代轉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433134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計畫1份(隨文引入) (61021437_11433134400A0C_ATTCH10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局辦理2030雙語政
策—113學年度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—子計畫二5-7【高
雄市英語專題公開授課】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鼓勵教師
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前瞻基礎建設—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—2030雙語
政策計畫」、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
推動英語教學實施要點」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
8月2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418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計畫資訊摘要如下(餘請詳閱附件計畫)：

(一)承辦單位：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(鳳山區曹公國
小)。

(二)報名訊息：線上報名，請教師於即日起至公開觀課前3天
(含例假日)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(網
址：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，課程代碼：

5009374。

(三)參與對象：本市各國中小學校英語領域召集人或有興趣之教師。

(四)辦理地點：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（國中部）
（地址：高雄市楠梓區後昌路512號）。

(五)辦理日期與時間：114年5月23日（星期五）8:50-10:30。

(六)請學校惠予參與教師及工作人員公(差)假出席（課務自理），完成研習後覈實核予2小時研習時數。

三、倘有旨案疑義，請逕洽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王小姐，電話：(07) 7104274。

四、副本抄送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，請於活動結束後就相關工作人員由學校本權責逕依「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」辦理敘獎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(請曹公國小代轉)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紙本)、國小教育科

